

敬啓者：學界反對兩巴加價聯合委員會就政府對兩巴加價所作決定，有以下聲明：

(一) 在兩巴財政狀況及經營方式未清晰地向市民交待前，貿然作此決定，政府此舉實屬漠視民意，就此我們深表遺憾。

(二) 港府運用納稅人四千萬元來津貼九巴虧蝕，明顯是保障九巴財團的「合理利潤」，換句話說，是政府保證九巴不會虧蝕的。同時，却没有保證市民能有一合理的巴士收費和有效率的服務。所以我們堅決反對政府在未經全盤了解兩巴的經營情況和與兩巴作出改善服務的確實保證前，貿然津貼兩巴，此舉無形中將巴士虧蝕轉嫁在市民身上且是政府不負責的表現。

(三) 今次兩巴分別加價三成及四成，而政府保留短期內批准兩巴加價，屆時兩巴的車費基費已經增加，祇要批准加價四成，已相等於現時加價百份之百，故此足見政府企圖玩弄數字遊戲，蒙騙市民。所以我們對上述做法提出強烈遺責。

(四) 要求立即於立法局以下成立一監管兩巴委員會，其成員如下：立法局及行政局議員、市民代表、運輸署代表、環境科代表、專業核數師、交通諮詢委員會及兩巴代表。其職權包括研究及檢討兩巴經營方法，財政狀況、服務計劃，負責委任輔助工作委員會以協助其工作，例如核數委員會等有權翻閱兩巴財政及有關方面的文件，並在一九八一年十月前向立法局提出建議，並將情況向市民交待。

此致

港督麥理浩爵士

學界反對兩巴加價聯合委員會啓

一九八一年四月十三日